

中共西北工业大学委员会组织部文件

组字〔2018〕39号

关于孙磊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各单位:

经2018年11月21日七级、八级领导人员任免专题会议研究决定:

一、任命

孙磊同志为材料学院办公室副主任;

陈曦同志为国际教育学院留学生辅导员(八级领导人员);

余磊磊同志为学校办公室秘书(七级领导人员);

韩冬同志为学校办公室文秘科科长;

周云涛同志为人事处综合办公室主任;

苏彬同志为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业务主管(七级领导人员)。

以上六位同志任期三年。

耿云辉同志为学校办公室督办科科长,试用期一年,试用期自2018年3月12日算起。

二、以下同志任职试用期满,考核合格,正式任命

张曦同志为管理学院学生辅导员(八级领导人员);

易正阳同志为学校办公室业务主管(八级领导人员)。

以上两位同志任期三年，任职时间自 2017 年 9 月 15 日七级、八级领导人员任免专题会议决定之日起计算。

杜剑楠同志为西北工业大学伦敦玛丽女王大学工程学院综合办公室副主任；

杨 萌同志为校团委宣传部部长（七级领导人员）；

王 帆同志为发展规划处一流大学建设办公室副主任；

李 捷同志为科学技术研究院业务主管（七级领导人员）；

兰志峰同志为学校国家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七级领导人员）。

以上五位同志任期三年，任职时间自 2017 年 10 月 23 日七级、八级领导人员任免专题会议决定之日起计算。

三、免去

陈 曦同志电子信息学院学生辅导员（八级领导人员）职务；

李伟林同志自动化学院院长助理（七级领导人员）职务；

周 凯同志理学院院长助理（七级领导人员）职务；

孙 磊同志学校办公室秘书（八级领导人员）职务；

余磊磊同志学校办公室业务主管（七级领导人员）职务；

韩 冬同志学校办公室业务主管（七级领导人员）职务；

耿云辉同志学校办公室业务主管（七级领导人员）职务；

张 琨同志党委组织部（党校）组织员（七级领导人员）职务；

万海东同志发展规划处专项工作办公室主任职务；

张雯鑫同志教务处招生办公室副主任（八级领导人员）职务；

周云涛同志科学技术研究院业务主管（七级领导人员）职务；

宗 凡同志人事处师资办公室主任职务；

徐伟侠同志财务处会计科科长职务；

苏 彬同志国有资产管理处资产经营科科长职务；

肖 静同志后勤办公室业务主管（七级领导人员）职务。

四、同意

闫丽荣同志自愿辞去党委宣传部正科级秘书职务。

特此通知。

中共西北工业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2018年11月28日

